

证券代码：835262

证券简称：佳乐股份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 浙江佳乐科仪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6 日上午 10:00。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262	佳乐股份	2024年4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德恒（苏州）律师事务所的两位律师。

#### （七）会议地点

浙江佳乐科仪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地址：浙江省海盐县武原街道盐北西路1070弄88号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202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内容：《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5、2024-026）。

### （四）审议《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内容：《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五）审议《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内容：《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议案内容：《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3 年度公司不分配利润，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 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已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公告编号 2024-02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肖海乐、王双伟。

(八)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三分之二的议案》

议案内容：《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三分之二的议案》

具体内容已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公告编号 2024-027）。

(九) 审议《关于续聘嘉兴知联中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十) 审议《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项目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项目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应包含具体授权事项）、代理人身份证以及持股证明；

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以及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应包含具体授权事项）、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以及持股证明。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6日上午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573-86452601 联系人：刘国平

（二）会议费用：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参会股东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佳乐科仪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佳乐科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